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4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具 体情况如下:

一、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 润-146.023.110.15 元,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-82.926.513.32 元, 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5,761,539.25 元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,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 营发展资金需求, 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, 实现公司及股东利 益最大化,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 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 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,经董事会审慎研究,决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 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:

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不送红股,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,且公司量贩零食业务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,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,以及当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,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经董事会讨论,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与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,以满足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,支持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,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定发展,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。公司未来将继续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,在确保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分红义务,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。

四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(一)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独立董事认为,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及未来发展需求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符合公司发展需要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因此,独立董事同意将《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,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董事会同意此预案,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,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此预案,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事项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,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;
- 3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